

2023年

宝丰县文物保护利用服务中心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宝丰县文物保护利用服务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宝丰县文物保护利用服务中心2023年预算情况 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宝丰县文物保护利用服务中心2023年单位预算表

-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二、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 十三、政府采购汇总表

第一部分

宝丰县文物保护利用服务中心单位概况

一、宝丰县文物保护利用服务中心主要职责

宝丰县文物保护利用服务中心是县政府工作部门，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文化和文物保护、文物宣传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文化、文物保护及文物宣传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拟定全县文物和博物馆事业发展规划，做好全县文物和博物馆工作。

（二）开展国家级、省级、市县级文物保护单位申报，做好不可移动文物及革命文物的调查、登记、保护、开发利用及文物保护工程申报实施等工作。

（三）指导大遗址保护工作，申报国家、省级考古遗址公园。

（四）做好全县区域内项目建设中的文物保护工作，协调开展文物考古调查、勘探、发掘、研究工作。

（五）配合有关单位做好国家级和省级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历史文化街区 and 传统村落的保护利用工作。

（六）推进全县文物和博物馆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协调文物对外展览交流，指导全县各类博物馆规划、建设、展览、宣教工作；推进全县各类博物馆、纪念馆的服务质量提升。

（七）加强全县文物保护宣传工作，组织开展文物和博物馆人才培养。

（八）做好文物藏品登记建档、防护修复，配合做好文物评估定级工作；开展文物征集及文物博物馆科研工作。

（九）配合做好文化产业发展规划、文创产品研发,做好文物单位开放和开发利用。

（十）开展文物科技信息应用及研究，建设可移动文物及革命文物数据库，加强文物领域知识产权保护及文物科技保护等工作。

二、宝丰县文物保护利用服务中心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宝丰县文物保护利用服务中心单位预算为本级预算和所属单位预算在内的汇总预算。

本级预算包括：办公室、文物资源开发利用部、文物保护和考古部（工程技术部）、科技产业部、博物馆部（藏品保管部）、革命文物部、研究教育部等股室的预算。

所属单位包括：

1. 宝丰县文物保护利用服务中心机关；
2. 宝丰县清凉寺汝官窑遗址管理处（宝丰县汝窑博物馆）；
3. 中原解放纪念馆；
4. 宝丰县香山寺文物管理所；
5. 宝丰县红色革命遗址管理所；
6. 宝丰县红色革命文化保护服务中心；
7. 宝丰县小李庄遗址管理所；
8. 宝丰县父城遗址管理处。

宝丰县清凉寺汝官窑遗址管理处（宝丰县汝窑博物馆）、中原解放纪念馆、宝丰县香山寺文物管理所、宝丰县红色革命遗址

管理所、宝丰县红色革命文化保护服务中心、宝丰县小李庄遗址管理所、宝丰县父城遗址管理所因财务不独立，财务统一由中心机关管理，不需单独公开预算。

第二部分

宝丰县文物保护利用服务中心2023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宝丰县文物保护利用服务中心2023年收入总计1494.7万元，支出总计1494.7万元，与2022年预算相比，收入减少2590.7万元，下降63.4%。主要原因：文物保护资金减少；支出减少2590.7万元，下降63.4%。主要原因：文物保护资金减少。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宝丰县文物保护利用服务中心2023年收入合计1494.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1494.7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宝丰县文物保护利用服务中心2023年支出合计1494.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07.7万元，占20.6%；项目支出1187万元，占79.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宝丰县文物保护利用服务中心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1494.7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0万元。与2022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2590.7万元，

下降63.4%。主要原因：文物保护资金减少；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增加0万元，与2022年持平；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增加0万元，与2022年持平。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预算规模变化情况

宝丰县文物保护利用服务中心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1494.7万元。与2022年预算相比，减少2590.7万元，下降63.4%，主要是文物保护资金减少。其中：基本支出307.7万元，占20.6%；项目支出1187万元，占79.4%。

（二）结构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1494.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1422.1万元，占95.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34.4万元，占2.3%；卫生健康（类）支出14.8万元，占1%；住房保障（类）支出23.4万元，占1.6%。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使用情况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2023年预算数为235.2万元，与2022年预算相比，增加82.6万元，增长54.1%，主要是人员增加。

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行政运行（项）。2023年预算数为61.2万元，与2022年预算相比，增加61.2万元，主要是增加人员费用。

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2023年预算数为864.2万元，与2022年预算相比，减少

2635.5万元，下降75.3%，主要是文物保护资金减少。

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博物馆（项）。2023年预算数为162.5万元，与2022年预算相比，减少201.3万元，下降55.3%，主要是博物馆免费开放资金减少。

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其他文物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99.1万元，与2022年预算相比，增加99.1万元，主要是增加其他文物保护资金。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31.2万元，与2022年预算相比，增加12.4万元，增长66%，主要是人员及社保基数增加。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3.2万元，与2022年预算相比，增加0.7万元，增长28%，主要是人员及社保基数增加。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3年预算数为14.4万元，与2022年预算相比，增加5.7万元，增长65.5%，主要是人员及社保基数增加。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0.4万元，与2022年预算相比，增加0.2万元，增长100%，主要是人员及社保基数增加。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年预算数为23.4万元，与2022年预算相比，增加9.3万元，增长66%，主要是人员及社保基数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宝丰县文物保护利用服务中心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307.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84.4万元，占92.4%，主要包括：奖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津贴补贴、绩效工资、基本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23.3万元，占7.6%，主要包括：福利费、邮电费、培训费、电费、水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办公费、工会经费。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宝丰县文物保护利用服务中心2023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0.3万元。2023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与2022年持平。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与2022年持平。主要原因：今年无出国（境）计划。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与2022年持平。主要原因：2023年我单位无安排购置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与2022年持平。主要原因：2023年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三）公务接待费0.3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与2022年持平。主要原因：厉行节约。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宝丰县文物保护利用服务中心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年初预算为0万元，预算数与2022年持平，主要原因：宝丰县文物保护利用服务中心2023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宝丰县文物保护利用服务中心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均0万元，比2022年增加0万元，与2022年持平。主要原因：宝丰县文物保护利用服务中心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

宝丰县文物保护利用服务中心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23.3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比2022年增加6.2万元，增长26.6%，主要原因：人员增加，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

宝丰县文物保护利用服务中心2023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55.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53.4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0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宝丰县文物保护利用服务中心2023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成本、产出、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

标，综合反映项目支出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以及相应的成本控制要求。2023年，宝丰县文物保护利用服务中心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1494.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07.7万元；项目支出1186.9万元，涉及项目17个。

我单位2023年度无重点项目。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2年期末，宝丰县文物保护利用服务中心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2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宝丰县文物保护利用服务中心2023年无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及资金。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宝丰县文物保护利用服务中心2023年 单位预算表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宝丰县文物保护利用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1,494.7	一、一般公共服务	
其中：财政拨款	1,464.7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1,422.1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34.4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14.8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23.4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1,494.7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1,494.7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494.7	支 出 总 计	1,494.7

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宝丰县文物保护利用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合计	1,494.7	1,494.7	1,494.7	1,464.7														
206008	宝丰县文物保护利用服务中心	1,494.7	1,494.7	1,494.7	1,464.7														

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宝丰县文物保护利用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494.7	307.7	281.0	3.4	23.3		1,186.9	1,186.9	
			206008	宝丰县文物保护利用服务中心	1,494.7	307.7	281.0	3.4	23.3		1,186.9	1,186.9	
207	01	01		行政运行	235.1	235.1	210.2	1.6	23.3				
207	02	01		行政运行	61.2						61.2	61.2	
207	02	04		文物保护	864.2						864.2	864.2	
207	02	05		博物馆	162.5						162.5	162.5	
207	02	99		其他文物支出	99.1						99.1	99.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2	31.2	31.2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	3.2	1.4	1.8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4.4	14.4	14.4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4	0.4	0.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3.4	23.4	23.4						

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宝丰县文物保护利用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1,494.7	一、本年支出	1,494.7	1,494.7	1,464.7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9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财政拨款	1,464.7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1,422.1	1,422.1	1,392.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4	34.4	34.4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4.8	14.8	14.8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23.4	23.4	23.4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1,494.7	支出合计	1,494.7	1,494.7	1,464.7		

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宝丰县文物保护利用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494.7	307.7	281.0	3.4	23.3		1,186.9	1,186.9	
			206008	宝丰县文物保护利用服务中心	1,494.7	307.7	281.0	3.4	23.3		1,186.9	1,186.9	
207	01	01		行政运行	235.1	235.1	210.2	1.6	23.3				
207	02	01		行政运行	61.2						61.2	61.2	
207	02	04		文物保护	864.2						864.2	864.2	
207	02	05		博物馆	162.5						162.5	162.5	
207	02	99		其他文物支出	99.1						99.1	99.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2	31.2	31.2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	3.2	1.4	1.8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4.4	14.4	14.4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4	0.4	0.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3.4	23.4	23.4						

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名称：宝丰县文物保护利用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07.7	284.4	23.3
30103	奖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5	3.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3.4	3.4	
30102	津贴补贴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6	1.6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47.2	47.2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58.0	158.0	
30229	福利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		3.7
30207	邮电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8		0.8
30216	培训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6		0.6
30206	电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		4.0
30205	水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5		0.5
30211	差旅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		4.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3		0.3
30201	办公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1		7.1
30228	工会经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		2.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1.2	31.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8	1.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4.4	14.4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3.4	23.4	

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单位名称：宝丰县文物保护利用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 性基 金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上年结 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收入	事业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其他 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财 政拨款									
类	款		类	款													
					合计	1,494.7	1,494.7	1,464.7									
206008		宝丰县文物保 护利用服务中心				1,494.7	1,494.7	1,464.7									
301	03	奖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3.5	3.5	3.5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助	509	99	其他对个人和 家庭补助	3.4	3.4	3.4									
301	02	津贴补贴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6	1.6	1.6									
301	07	绩效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47.2	47.2	47.2									
301	01	基本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58.0	158.0	158.0									
302	29	福利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 出	3.7	3.7	3.7									
302	07	邮电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 出	0.8	0.8	0.8									
302	16	培训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 出	0.6	0.6	0.6									
302	06	电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 出	4.0	4.0	4.0									
302	05	水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 出	0.5	0.5	0.5									
302	11	差旅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 出	4.0	4.0	4.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 出	0.3	0.3	0.3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 性基 金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上年结 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收入	事业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其他 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财 政拨款									
类	款		类	款													
302	01	办公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 出	117.1	117.1	117.1									
302	28	工会经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 出	2.3	2.3	2.3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 务支出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 出	683.7	683.7	683.7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 支出	501	99	其他工资福利 支出	180.7	180.7	180.7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 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 务支出	73.9	73.9	43.9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 出	503	99	其他资本性支 出	136.2	136.2	136.2									
309	99	其他基本建设 支出	504	99	其他资本性支 出	2.5	2.5	2.5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31.2	31.2	31.2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 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8	1.8	1.8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 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4.4	14.4	14.4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23.4	23.4	23.4									

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宝丰县文物保护利用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3					0.3

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宝丰县文物保护利用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本单位2023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宝丰县文物保护利用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注：若合计数与分项数不一致是因四舍五入的原因引起的。
本单位2023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宝丰县文物保护利用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 资金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计	1,186.9	1,186.9							
	206008	宝丰县文物保护 利用服务中心	1,186.9	1,186.9							
其他 运转类	补发2022年定补人员工资及社保缴费	宝丰县文物保护 利用服务中心	61.2	61.2							
其他 运转类	2023年劳务派遣人员工资	宝丰县文物保护 利用服务中心	87.0	87.0							
其他 运转类	平财预【2020】834号提前下达2021年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 金	宝丰县文物保护 利用服务中心	469.5	469.5							
其他 运转类	提前告知豫财文【2021】113号2022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香 山寺大悲观音大士塔及碑刻安防工程	宝丰县文物保护 利用服务中心	53.4	53.4							
其他 运转类	平财预【2020】2号省级文物保护专项经费	宝丰县文物保护 利用服务中心	43.9	43.9							
其他 运转类	2023年人事代理人员经费	宝丰县文物保护 利用服务中心	26.7	26.7							
其他 运转类	提前告知豫财文【2021】113号2022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清 凉寺汝官窑遗址环境整治（一期）项目	宝丰县文物保护 利用服务中心	105.0	105.0							
其他 运转类	宝丰龙兴寺及石塔修缮工程	宝丰县文物保护 利用服务中心	11.7	11.7							
其他 运转类	2023年在编非财供人员经费	宝丰县文物保护 利用服务中心	67.0	67.0							
其他 运转类	豫财文（2022）80号提前下达2023年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 放补助资金	宝丰县文物保护 利用服务中心	30.0	30.0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 资金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其他 运转类	中原军区暨中原野战军司令部旧址陈列馆2023年运行资金	宝丰县文物保护 利用服务中心	20.0	20.0							
其他 运转类	清凉寺汝官窑遗址管理处（汝窑博物馆）2023年两馆运行资 金	宝丰县文物保护 利用服务中心	110.0	110.0							
其他 运转类	豫财文【2022】29号2022年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宝丰县文物保护 利用服务中心	2.5	2.5							
其他 运转类	清凉寺两馆下欠2022年保安保洁等运行资金	宝丰县文物保护 利用服务中心	55.0	55.0							
其他 运转类	县级及以下低等级革命文物保护修缮资金	宝丰县文物保护 利用服务中心	15.0	15.0							
其他 运转类	清凉寺汝窑博物馆科研及专家费	宝丰县文物保护 利用服务中心	9.6	9.6							
其他 运转类	香山寺大悲观音大士塔及周边提档升级工程未支付工程款	宝丰县文物保护 利用服务中心	19.5	19.5							

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2023年度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名称：宝丰县文物保护利用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206008	宝丰县文物保护利用服务中心	11,869,345.40	11,869,345.40										
41042122000000014324	2023年劳务派遣人员工资	870,000.0	870,000.0			全年工资总额及社保	≤174.51万元	工资发放人数	38人	提升工作人员积极性及工作效率	≥98%	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按月发放	100%				
								工资发放及时率	≥95%				
41042122000000014329	2023年人事代理人员经费	266,987.4	266,987.4			文物机构人事代理5人全年工资总额	≤26.7万元	工资发放人数	5人	职工生活水平稳步提高，提升工作积极性	≥98%	文物机构在职人员	100%
								项目合格率	≥98%				
								发放次数	12次				
								资金发放及时率	≥95%				
41042122000000014350	中原军区暨中原野战军司令部旧址陈列馆2023年运行资金	200,000.0	200,000.0			保安、保洁全年物业费	≤99万元	服务发放率	≥95%	提升工作人员积极性	≥95%	满意度	≥95%
						全年水电等运行费用	≤22万元	按月实施	100%				
								服务人数	≥25人				

4104212200000 00014353	清凉寺汝官窑遗址管理处（汝窑博物馆）2023年两馆运行资金	1,100,000.0	1,100,000.0			宣传费、光纤费	≤35万元	保质保量完成	≥95%	促进旅游等相关产业发展	明显	职工满意度	100%
						保安、保洁物业费	≤125万元	物业服务人数	≥29人	提升工作人员文物保护水平及积极性	≥98%		
						安全巡护费用	≤15万元	水电费支付次数	12次				
						全年水电费	≤108万元	公务保障用车数量	1辆				
						讲解员服装费	≤17万元	完成时效	≥95%				
4104212200000 00014354	清凉寺汝窑博物馆科研及专家费	96,000.0	96,000.0			科研及专家费用	≥30万元	科研及聘请专家出勤率	≥95%	促进工作人员专业知识的提升，加大对文物的发掘及研究	≥98%	群众满意度	≥98%
								科研及聘请专家人数	≥20人				
4104212200000 00014537	2023年在编非财供人员经费	670,353.2	670,353.2			文物机构在编非财供人员11人全年工资额	≤67.04万元	项目合格率	100%	职工生活水平稳步提升，提升工作效率	≥98%	文物机构在职人员满意度	100%
								资金发放及时率	≥95%				
								发放次数	12次				
								发放人员	10人				
4104212200000 00016426	平财预【2020】834号提前下达2021年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	4,694,925.0	4,694,925.0			项目投入资金	≤500万元	方案执行率	100%	提高社会群众的文物保护意识	≥99%	人民群众的满意度	100%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文物保护项目	2个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4104212200000 00018974	补发2022年定补人员工资及社保缴费	612,000.0	612,000.0			应补发工资总额	≤106.93万元	资金发放及时性	≥95%	提升了员工的生活水平，促进文物保护	≥95%	受益人员满意度	100%
								发放人数	65人				
								工资发放准确率	100%				
4104212200000 00018992	平财预【2020】2号省级文物保护专项经费	438,703.0	438,703.0			成本	≤252.48万元	父城遗址考古勘探、调查面积	≤60000平方米	传承红色文化	≤99%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方案执行率	≤100%				
								工程期限	≤1年				

4104212300000 00012815	豫财文【2022】29号2022年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24,676.7	24,676.7			项目资金总额	≤6.5万元	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天数	≥300天	促进旅游等相关产业增收	明显	公众满意度	≥95%
								项目资金当年使用率	≥95%	提升文物保护水平和公众文物保护意识	明显		
								项目资金到位率	≥95%				
								安全事故发生率	≤0.5%				
								年接待人次	≥3000万人次				
4104212300000 00017201	豫财文（2022）80号提前下达2023年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300,000.0	300,000.0			项目资金总额	≤30万元	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天数	≥300天	促进旅游等相关产业增收	明显	公众满意度	≥98%
								项目资金到位率	≥95%	提升文物保护水平和公众文物保护意识	明显		
								年接待人次	≥3000				
								项目资金当年使用率	≥95%				
								安全事故发生率	≤0.5%				
4104212300000 00034550	清凉寺两馆下欠2022年保安保洁等运行资金	550,000.0	550,000.0			运行资金总成本	≤55万元	公务保障用车数量	1辆	是否提升了员工的整体素质和场馆的宣传度，是否保证场馆的正常运行	有效提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运行资金支付及时率	≥90%			群众满意度	≥95%
								物业服务人数	≥35人				
								设备及消防、安防维修保护及时	≥95%				
								物业服务出勤率	≥95%				
4104212300000 00034752	香山寺大悲观音大士塔及周边提档升级工程未支付工程款	195,000.0	195,000.0			香山寺大悲观音大士塔及周边提档升级工程未支付工程款	≤100万元	工程项目	≥1项	提升周边环境及带动周边经济	明显	群众满意度	≥98%
								完成合格率	≥98%	进一步改善宝丰县的旅游产业基础设施，提高旅游产业水平	明显		

4104212300000 00034759	县级及以下低 等级革命文物 保护修缮资金	150,000.0	150,000.0			县级及以下 低等级革命 文物保护修 缮资金	≤15万元	维修房间数量或 古建筑	≥10栋	促进旅游等相关 产业增收	明显	群众满意 度	≥98%
								安全事故发生次 数	≤0次	改善周边环境	明显		
								项目是否按时完 成	是	提升文物安全性 以及宣传力度	明显		
4104212300000 00038332	宝丰龙兴寺及 石塔修缮工程	117,000.0	117,000.0			项目总成本	≤75万元	文物损毁、违规 修复发生率	≤0.5%	提升全县文物保 护水平	明显	群众满意 度	≥98%
								安全事故发生率	≤0.5%	提升全县群众文 物保护	明显		
								文物本体维修保 护项目	≥1处	促进旅游等相关 产业增收	明显		
4104212300000 00038701	提前告知豫财 文【2021】113 号2022年国家 文物保护资金- 清凉寺汝官窑 遗址环境整治 (一期)项目	1,050,000.0	1,050,000.0			清凉寺汝官 窑遗址环境 整治(一期)	≤1967.25 万元	1. 清凉寺汝官窑 遗址环境整治 (一期)	≤3000 平方米	促进旅游等相关 产业增收	明显	社会公众 对文物保 护满意度	≥95%
								安全事故发生率	≤0.5%	提升群众文物保 护意识	明显		
4104212300000 00038702	提前告知豫财 文【2021】113 号2022年国家 文物保护资金- 香山寺大悲观 音大士塔及碑 刻安防工程	533,700.0	533,700.0			项目总成本	≤190万元	安全事故发生率	≤0.5%	促进旅游等相关 产业增收	明显	社会公众 对文物保	≥95%
								三防项目购入保 护实施数量	1套	提升群众文物保 护意识	明显		

政府采购汇总表

单位名称：宝丰县文物保护利用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名称	采购项目	采购目录	规格	计量单位	采购数量	金额
类	款	项							
207	02	04	宝丰县文物保护利用服务中心	文印费	服务			1	2
207	02	04	宝丰县文物保护利用服务中心	复印纸	货物			1	0.36
207	02	04	宝丰县文物保护利用服务中心	档案柜	货物			2	0.1
207	02	04	宝丰县文物保护利用服务中心	香山寺大悲观音大士塔及碑刻安防工程	工程			1	53.37